《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早 「	内容	内容
第一	七、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	七、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
部分	披露及更新要求,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	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用侧
前言	一年后开始执行。	袋机制。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
		<u>简称进行特殊标识,并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u>
		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
		<u>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u>
第二	无	60、侧袋机制:指将基金投资组合中的特定资产从
部分		原有账户分离至一个专门账户进行处置清算,目的
释义		在于有效隔离并化解风险,确保投资者得到公平对
		待,属于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侧袋机制实施期
		间,原有账户称为主袋账户,专门账户称为侧袋账
		户
		61、特定资产:包括:(一)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
		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
		定性的资产; (二)按摊余成本计量且计提资产减
		<u>值准备仍导致资产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资产;</u>
		(三)其他资产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资产
第六	无	十七、实施侧袋机制期间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
部分		本基金实施侧袋机制的,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安排
基金		<u>详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u>
份额		

的申		
购与		
赎回		
第七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部分	•••••	
基金	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同一
合同		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当事		
人及		
权利		
义务		
第八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
部分	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有权代表基金份额持有	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有权代表基金份额持有
基金	人出席会议并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	人出席会议并表决。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
份额	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同另有约定外,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
持有		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人大	无	九、实施侧袋机制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特殊
会		<u>约定</u>
		若本基金实施侧袋机制,则相关基金份额或表决权
		的比例指主袋份额持有人和侧袋份额持有人分别持
		有或代表的基金份额或表决权符合该等比例,但若
		相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和审议事项不涉及侧
		<u>袋账户的,则仅指主袋份额持有人持有或代表的基</u>
		金份额或表决权符合该等比例:
		1、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提议权、召集权、提名权所
		需单独或合计代表相关基金份额 10%以上(含

10%);

- 2、现场开会的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代表的基金份额 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相关基金份额的二分之 一(含二分之一);
- 3、通讯开会的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 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 小于在权益登记日相关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 分之一);
- 4、在参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的基金份额持有 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相关基金份 额的二分之一、召集人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 事项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 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相关基金份额的持有人 参与或授权他人参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
- 5、现场开会由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50%以上(含 50%)选举产生一名基金 份额持有人作为该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主持 人;
- 6、一般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 7、特别决议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 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 通过。

同一主侧袋账户内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平等的表决

		权。
第十	无	七、侧袋机制的实施和投资运作安排
二部		当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
分		时,根据最大限度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
基金		则,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咨询
的投		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后,可以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
资		同的约定启用侧袋机制。
		侧袋机制实施期间,本部分约定的投资组合比例、
		投资策略、组合限制、业绩比较基准、风险收益特
		征等约定仅适用于主袋账户。
		侧袋账户的实施条件、实施程序、运作安排、投资
		安排、特定资产的处置变现和支付等对投资者权益
		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详见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十	六、暂停估值的情形	六、暂停估值的情形
四部	3、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 50%以上的资产出现	3、当特定资产占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 50%以上
分	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	的,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
基金	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 ,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	暂停估值;
资产	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暂停估值;	
估值	无	八、实施侧袋机制期间的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实施侧袋机制的,应根据本部分的约定对主
		袋账户资产进行估值并披露主袋账户的基金资产净
***		值和份额净值,暂停披露侧袋账户份额净值。
第十	无	五、实施侧袋机制期间的基金费用
五部		本基金实施侧袋机制的,与侧袋账户有关的费用可
分		以从侧袋账户中列支,但应待侧袋账户资产变现后
基金		方可列支,有关费用可酌情收取或减免,但不得收

费用		取管理费,详见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与税		
收		
第十	无	七、实施侧袋机制期间的收益分配
六部		本基金实施侧袋机制的,侧袋账户不进行收益分
分		配,详见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基金		
的收		
益与		
分配		
第十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八部	无	(十三)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的信息披露
分		本基金实施侧袋机制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
基金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进行
的信		信息披露,详见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息披		
露		